

(九) 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金馬獎場地場館老舊及主持人缺乏莊重發言疑義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8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500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2-435)

邱委員就金馬獎場地場館老舊及主持人缺乏莊重發言提出相關疑義質詢乙案，經交據文化部查復如下：

- 一、金馬獎係由民間之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臺北金馬影展執行委員會（以下簡稱「金馬執委會」）舉辦，除文化部補助執行經費外，各地方政府為行銷在地，亦會提供補助經費，爭取於其所屬縣市舉辦，並由金馬執委會與地方政府共同遴選頒獎典禮之適合場地。本（51）屆金馬獎頒獎典禮由金馬執委會與臺北市政府依實際需求，以國父紀念館作為典禮主場地，本部亦尊重其選擇，至於本案建議應慎選金馬獎頒獎典禮場地，以符合專業性需求，並提升金馬獎國際地位，本部亦將提供金馬執委會參考。
- 二、另有關本屆金馬獎主持人，係由金馬執委會與其委託轉播之台灣電視公司共同遴選，金馬獎在華人影壇地位崇高，為使頒獎典禮節奏順暢，亦莊亦諧，頒獎典禮之主持人至關重要，其門面及言談分寸皆須拿捏得宜，方符金馬獎之格局，故本案對於金馬獎主持人之建議，亦將提供金馬執委會作為未來遴選典禮主持人之參考。

(十) 行政院函送林委員國正就用路人因繳交小額通行費（如 1 元）需負擔通路手續費或俟接獲雙掛號通知需加收作業費；更有不慎逾期欠繳而遭罰 300 元，建議鼓勵用路人申辦信用卡自動轉帳或其他便利方式繳費情事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8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498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2-422)

林委員關心用路人因繳交小額通行費（如 1 元）需負擔通路手續費或俟接獲雙掛號通知需加收作業費；更有不慎逾期欠繳而遭罰 300 元，建議鼓勵用路人申辦信用卡自動轉帳或其他便利方式繳費情事所提質詢，經交據交通部查復如下：

- 一、為讓用路人無論 eTag 儲值（可抵欠費）或補繳通行費之通路，享有免手續費且具多元（樣）及便利（普遍）性，遠通公司在本部高公局要求下，目前 eTag 儲值服務據點已逾萬點（含四大超商），而免手續費繳費據點亦達 5,012 個，包括 870 家 OK 及 1,310 家萊爾富超商、772 家遠傳門市、617 家中油直營店、1,323 家中華郵政郵局及 120 家遠通服務中心；另通行費在 26 元以下採客服電話以信用卡線上繳費，亦免手續費。
- 二、計程收費後，為免用路人因通行費不慎逾期欠繳而遭罰，相較計次收費階段，其繳費時間更長，繳費提醒服務更精進，茲分述如下。

(一)就繳費時間言：